

敬启者：

此函旨在提醒您有关商业柴油车的一项新规定。截止 2010 年 10 月 1 日，所有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注册的商业柴油车，凡车型年份在 1989 至 1993 之间且核准总重量超过 8,200 公斤的，必须安装降低尾气排放的装置。

ICBC 记录显示，您的车辆中至少有一辆符合上述描述。

2007 年，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宣布，本省将成为加拿大第一个强制要求旧商业柴油车使用洁净技术的省份。通过 2008 年出台的“空气行动计划” (Air Action Plan)，本省设立了设备改造要求，旨在将重型污染机动车所排放的悬浮粒子至少降低百分之二十。来自柴油车尾气的悬浮粒子 (PM) 是空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可导致心血管疾病、呼吸道疾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慢性支气管炎、肺炎、心脏病及肺癌。

作为需要设备改造的机动车车主或司机，您有必要尽快联系您的修车行或车辆制造商，以确认您的车辆是否符合改造要求，以及哪种装置与您的车辆相匹配。**这些装置的交货期可能长达八周**，因此立即订货十分重要。再次重申，为符合新规定而提出的设备改造要求将从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

降低尾气排放装置的最常见类型为柴油引擎尾气氧化催化剂 (DOC) 过滤器。这些装置可以很容易地安装在排气管上，不增加燃油消耗，基本上不需要维护。它们可以将悬浮粒子排放量减少百分之二十至五十，将碳氢化合物及一氧化碳的排放量减少百分之四十至九十。对超低硫柴油特别有效。

若要详细了解有关符合此项要求的装置，请浏览美国环境保护局 (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或加利福尼亚空气资源委员会 (California Air Resource Board) 的网站，从中可找到核准的装置类型以及相匹配的车辆型号。

- <http://www.arb.ca.gov/diesel/verdev/vt/cvt.htm> (仅有英文版)
- <http://www.epa.gov/otaq/retrofit/verif-list.htm> (仅有英文版)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Infrastructure**

Commercial Vehicle
Safety and Enforcement

Telephone:
Facsimile:

Mailing Address:
PO Box 9250 Stn Prov Govt
Victoria BC V8W 9J2
(250) 356-9797
(250) 356-9625

Location:
3A – 940 Blanshard Street
Victoria

Website: www.cvse.ca

车辆改造的成本可能在 1,200 至 2,500 加元之间，具体取决于装置类型、车辆引擎大小和型号、排气配置、安装成本和运输费用。

从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当您的车辆下次在指定检查处 (Designated Inspection Facility) 接受车检时，将被检查其是否经过设备改造。商业车辆路边安检处 (Roadside Commercial Vehicle Safety and Enforcement, 简称 CVSE) 也可能对车辆的合规性进行检查。

有关此项要求的详细信息 (包括常见问题)，请浏览 CVSE 网站：

<http://www.th.gov.bc.ca/cvse/index.htm> (仅有英文版)

有关此项要求的具体问题，请发送电子邮件至：diesel.retrofit@gov.bc.ca，或致电：250-356-9797。

有关车辆改造的技术问题，您可能需要联系您的修车行或车辆制造商。

有关本省“空气行动计划” (Air Action Plan)，请浏览网站：

<http://www.bcairsmart.ca/> (仅有英文版)。

请注意，本函含有有关您车辆检查的重要信息，如果您希望参阅本函的翻译版本，请浏览 CVSE 网站：http://www.th.gov.bc.ca/cvse/diesel_retrofit/index.htm。

特此函告。



Greg Gilks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交通及基础设施厅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Infrastructure)

商业车辆路边安检处总监

(Director, Roadside Commercial Vehicle Safety and Enforcement)

2010 年 4 月 20 日